

## 独立财务顾问的承诺函

本公司及项目签字人员保证为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出具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财务顾问主办人：



肖章福



席红玉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田德军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11月 19日

